

116 學年度 碩、博士班推薦甄選招生重要日程表

項目		日期	附註
簡章公告		115.09.01(二)(含)前	簡章公告於本校 招生組網頁 ，請自行下載，不另行發售。 請考生務必詳閱。
以同等學力報考博士班資格審查申請		115.09.01(二)起至 115.09.15(二)止	以同等學力報考博士班者，應將「 博士班入學同等學力考生資格認定申請書(簡章-附件五) 」及相關佐證文件郵寄至報考系所審查。詳請參閱簡章第 1、10 頁。
報名程序	步驟一：上網填寫報名資料並列印表單	115.09.22(二)09:00 起至 115.10.06(二) 15:30 止	請至 招生系統 填妥報名資料及上傳照片後，列印繳費單及相關表單。
	步驟二：繳費	115.09.22(二)09:00 起至 115.10.06(二) 15:30 止	- 請持繳費單至台北富邦銀行臨櫃繳款，亦可採 ATM 或採網路銀行轉帳(銀行代碼 012)；請保留繳費證明，並與報名資料一併交寄(ATM 交易明細表、網路銀行轉帳成功畫面截圖、招生系統「繳費狀況查詢」已繳費螢幕截圖，皆可作為繳費證明)。 - 請注意繳費期限僅至報名截止日當日 15:30。 - 採 ATM 繳費者，請確認金融卡已開通轉帳功能，並請留意繳款明細之訊息說明欄是否出現「交易完成」字樣，或訊息代號欄有無錯誤訊息代號出現。 - 請務必於繳費 2 小時後，至招生系統「繳費狀況查詢」確認繳費是否成功。 詳請參閱簡章第 9 頁，如有問題請洽教務處招生組(02) 2311-3040 轉 1153。
	步驟三：郵寄書面資料	115.09.22(二)起至 115.10.06(二)止 (含截止日當日，郵戳為憑)	- 郵寄書面資料，請務必至招生系統「相關報表列印」頁面列印「報名專用信封封面」並貼於信封上，以「限時掛號」郵寄(超商宅急便、快遞、快捷亦可)。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，恕不接受親自送件。 若為國際郵件，除須依限於報名截止日前寄出外，並應於 115.10.12(一)前寄達本校，逾期不予受理。 - 郵局寄件者，可至中華郵政→郵件查詢→國內快捷/掛號/包裹查詢→輸入郵件號碼，查詢投遞狀況。 中華郵政網址： https://www.post.gov.tw/post/internet/index.jsp 詳請參閱簡章第 10 頁，如有問題請洽教務處招生組(02) 2311-3040 轉 1153。
查詢報考資格審核及初試結果		115.10.21(三)10:00 至 115.11.01(日)止	- 請至招生系統查詢，通過報考資格審核者始得參加後續各項考試。 - 僅限報考甄試項目分為初試及複試系所之考生得查詢初試結果：特殊教育學系碩士班語言治療組、心理與諮商學系碩士班。
列印准考證		115.10.21(三)10:00 起至 115.11.01(日)止	- 請自行至招生系統列印准考證(黑白列印即可)，本校不另寄發通知。 特殊教育學系碩士班語言治療組、心理與諮商學系碩士班考生須完成複試繳費後，於 115.10.28(三)10:00 始能列印。

項目		日期	附註
僅限報考甄試項目分為初試及複試系所之考生： ① 特殊教育學系碩士班語言治療組 ② 心理與諮商學系碩士班	初試成績複查	115.10.21(三)10:00 起至 115.10.23(五)12:00 止	1. 請至 招生系統 「成績複查線上申請與查詢」填寫申請資料，以「限時掛號」將成績複查申請表及郵政匯票郵寄至本校招生委員會，並於 截止日當日中午 12:00 前 將郵政匯票及掛號郵件執據檔案上傳至 招生系統 ，逾期不予受理。 2. 詳請參閱簡章第 15-16 頁。
	複試繳費	115.10.21(三)10:00 起至 115.10.27(二)15:30 止	1. 通過初試考生請至 招生系統 「相關報表列印」頁面列印複試繳費單，至台北富邦銀行臨櫃繳費，亦可採 ATM 或網路銀行轉帳（銀行代碼 012），並請保留繳費證明。 2. 特殊教育學系碩士班語言治療組分為國考組及非國考組，複試時僅能擇一報名繳費，不得重複報名。 3. 請注意 複試繳費期限僅至繳費截止日當日 15:30。 4. 採 ATM 繳費者，請確認金融卡已開通轉帳功能，並請留意繳款明細之 訊息說明 欄是否出現「交易完成」字樣，或 訊息代號 欄有無錯誤訊息代號出現。 5. 請務必於繳費 2 小時後，至 招生系統 「繳費狀況查詢」確認繳費是否成功，如有問題請洽教務處招生組（02）2311-3040 轉 1153。
退費申請		115.10.21(三)10:00 起至 115.10.27(二)17:00 止	1. 考生經審查報考資格不符、未完成報名程序或於報名截止日前以書面申請取消報名者，得申請退費。 2. 請自行至 招生系統 提出申請，本校不另行通知，逾期不予受理。 3. 退費（含溢繳）一律扣除行政處理費新臺幣 200 元。詳請參閱簡章第 9 頁。
公告面試及術科甄試資訊		115.10.28(三)	各系所確切甄試時間及注意事項等資訊 公告於該系所網頁 ，請自行查看，不另行通知。
面試及術科甄試		115.10.31(六)、 115.11.01(日)	1. 請攜帶准考證及身分證正本（或註記有效期限且含有相片之護照、駕照、健保卡等正本），以便查驗。 2. 各系所甄試日期請參閱簡章第 13 頁。若有特殊情形，本校得於不影響考生權益前提下調整日期。
公告錄取名單		115.11.16(一)	1. 錄取名單將公告於 招生組網頁 ，請考生自行查看。 2. 本校得視實際作業情形，提前或延後放榜，請隨時留意本校 招生組網頁 公告事項。
放榜成績複查		公告錄取名單之日起至 115.11.18(三)12:00 止	1. 請至 招生系統 「成績複查線上申請與查詢」填寫申請資料，以「限時掛號」將成績複查申請表及郵政匯票郵寄至本校招生委員會，並於 截止日當日中午 12:00 前 將郵政匯票及掛號郵件執據檔案上傳至 招生系統 ，逾期不予受理。 2. 詳請參閱簡章第 15-16 頁。
成績單下載		公告錄取名單之日起至 115.12.14(一)止	1. 請至 招生系統 下載成績單，本校不另寄發通知。 2. 考生未及時確認致權益受損，概由考生自行負責。

正、備取生報到與驗證

(有關報到、遞補及驗證問題請洽註冊組)

【博愛校區】(02) 2311-3040 轉 1121

【天母校區】(02) 2871-8288 轉 7504、7515

項目	日期	附註
正取生 第一階段網路報到	公告錄取名單之日起至 115.11.20(五)16:00 止	正取生須於本時段內至教務處註冊組/新生報到園地/正(備)取生網路報到專區填寫就讀意願及個人基本資料，完成資料填寫須點選「完成送出」並「列印」新生基本資料表(男性考生將自動帶出兵役資料表)以完成第一階段網路報到；完成第一階段報到始得於第二階段到校驗證報到。
備取生 網路提交遞補意願		備取生須於本時段內至教務處註冊組/新生報到園地/正(備)取生網路報到專區提交遞補意願，方具遞補資格。 - 網路報到或提交遞補意願完成後，務必於本期間內至教務處註冊組/新生報到園地/正(備)取生網路報到專區再次登入確認是否報到及備取成功，逾期未報到以自願放棄入學或遞補資格論，考生不得異議及要求補救措施。 - 如有報到系統問題，請向教務處註冊組洽詢。 【博愛校區】(02) 2311-3040 轉 1121 【天母校區】(02) 2871-8288 轉 7504、7515
公告正取生報到情形暨缺額人數統計	115.11.24(二)12:00	公告於 教務處註冊組/新生報到園地/考試缺額專區 。
備取生遞補報到期間	115.11.25(三)起至本校 115 學年度第 2 學期 行事曆所定開學日止	- 備取生須自行至教務處註冊組/新生報到園地/正(備)取生網路報到專區登入查詢最新遞補狀況。 本項招生如有缺額，將個別以 Email 及簡訊通知已填遞補意願之備取生。各梯次報到期間依本校通知時間為準。逾期未報到以自願放棄遞補資格論，缺額由已登記遞補意願之備取生依序遞補，備取生不得以未接獲通知為由提出異議及要求補救措施。 - 本項招生於備取生遞補截止日後若有缺額(含不足額錄取、聲明放棄、未依本校規定日期辦理報到者等)，則流用併入 116 學年度碩、博士班考試入學招生名額，其規定詳見當年度碩、博士班考試入學招生簡章規定。

項目	日期	附註
第二階段驗證報到	116.01.13(三) 9:30-11:00	1. 完成第一階段網路報到之正取生及獲遞補之備取生，須於本規定時間內辦理驗證報到，未依規定時間內完成報到手續者，以自願放棄錄取資格論，其缺額由已登記遞補意願之備取生依序遞補，考生不得異議。 2. 繳驗文件請參閱本招生簡章第 16-17 頁拾、正取生報到與驗證。 3. 驗證報到地點 【博愛校區】行政大樓二樓 T201 會議室 【天母校區】行政大樓一樓教務處 4. 有關驗證報到相關事宜，請向教務處註冊組洽詢，連絡電話(02)23113040 分機 1121。
申請提前入學	116.01.13(三) 9:30-11:00	1. 甄試錄取生是否得申請提前於 115 學年度第 2 學期註冊入學，請參考各系所分則「附註」欄之規定。 2. 符合提前入學資格者，請填寫提前入學申請書（教務處註冊組網頁/各類表單/新生相關專區），於第二階段驗證報到後，將申請表逕交付教務處註冊組，註冊組彙整後，提送錄取系所審核，逾期視同放棄申請不得異議。 3. 有關學號查詢、學費繳納及選課等規定，請於 116 年 1 月上旬自行上網查閱註冊須知。 4. 提前入學者不得於入學當學期申請休學。 5. 詳請參閱簡章第 17 頁。
新生註冊公告	新生註冊相關事項預定 116 年 8 月公布在 本校首頁>行政單位/教務處/註冊組網頁 ，敬請自行下載。未依規定時間完成註冊手續者，應令退學。	